

輔仁大學執行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基準額度表修正後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月

薪級	薪額	備註
第30級	59,000	
第29級	57,800	
第28級	56,600	
第27級	55,400	
第26級	54,200	
第25級	53,000	
第24級	51,800	
第23級	50,600	
第22級	49,400	
第21級	48,200	
第20級	47,000	
第19級	46,000	
第18級	45,100	
第17級	44,200	
第16級	43,300	
第15級	42,400	
第14級	41,500	碩士級(含以上)月薪最低金額
第13級	40,600	
第12級	39,740	
第11級	38,880	
第10級	38,020	
第9級	37,160	
第8級	36,300	學士級月薪最低金額
第7級	35,500	
第6級	34,650	
第5級	33,800	
第4級	32,950	
第3級	32,100	
第2級	31,250	
第1級	30,400	專科級月薪最低金額
第0級	法定基本月薪	

註：

- 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一)款辦理；各級專任人員費用月支酬金不得低於下列金額：(1)專科級：新臺幣(以下同)三萬零四百元。(2)學士級：三萬六千三百元。(3)碩士級(含)以上：四萬一千五百元。
- 計畫主持人依所聘專任助理之薪級、工作內容、專業技能及績效表現等因素，酌予核薪；考核後續聘時得續用原薪級及晉薪。
- 本表僅列出第0至30薪級提供參考，因計畫特殊需求需更高薪級，請另以簽呈簽核辦理。
- 本表自114年1月1日起實施。

輔仁大學執行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修正後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月

兼任助理	講師、助教級 助理	大專學生助理	研究生助理	
			碩士	博士
每月兼任薪資 上限	10,000	10,000	15,000	34,000

註：

- 1.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二)款辦理；  
兼任人員費用：每月均應至少支給新臺幣六千元。
- 2.由計畫主持人綜合考量工作內容、專業技能、預期績效表現及學經歷年資等因素核實支給工作酬金。
- 3.本表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實施。

輔仁大學執行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博士後研究教學研究費支給基準額度表修正後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月

薪級	薪額
第十一級	71,300
第十級	69,800
第九級	68,300
第八級	66,800
第七級	65,300
第六級	63,800
第五級	62,300
第四級	60,800
第三級	59,300
第二級	57,800
第一級	56,600

註：

- 1.計畫主持人考量受延攬博士後研究人員之薪級、學經歷、學術地位、特殊技術及工作經驗、近年來論著價值、研究或教學對國內學術科技領域助益及貢獻程度等因素，酌予核薪；考核後續聘時得續用原薪級或晉薪。
- 2.本表僅列出 11 薪級提供參考，因計畫特殊需求需更高薪級，請另以簽呈簽核辦理。
- 3.本表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